

中文在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文在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文在线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14日在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28号雍和大厦E座6层608号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，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原森民先生主持，与会监事以通讯方式投票表决，一致形成了如下决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制定了关于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中文在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7月14日